

昆山市诚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东大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2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盛玉林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4,823,66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.5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增加银行融资计划和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股东大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增加银行融资总额度人民币（大写）陆仟万元整（¥60,000,000 元），其中向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张浦支行融资总额度人民币（大写）陆仟万元整（¥60,000,000 元），由实际控制人盛玉林、吴惠英，公司董事张谨、孟祖元、陈晨及股东吴学琴提供信用担保，由盛玉林与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张浦支行签订质押合同，为期三年，将不高于其名下持有公司的 1550 万股股份作为质押提供担保。

现同意公司将该增加的银行融资总额度增至不超过人民币（大写）捌仟伍佰万元整（¥85,000,000 元），其中向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张浦支行融资总额度人民币（大写）陆仟零肆拾伍万元整（¥60,450,000 元），由实际控制人盛玉林、吴惠英，公司董事张谨、孟祖元、陈晨及股东吴学琴提供信用担保，由盛玉林与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张浦支行签订质押合同，为期三年，将不高于其名下持有公司的 1550 万股股份作为质押提供担保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281,6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盛玉林、吴惠英、张谨、孟祖元、陈晨、吴学琴、盛玉英、邹月珍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昆山市诚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东大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昆山市诚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3 日